

孤单人生苦似海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81/2021\\_2022\\_\\_E5\\_AD\\_A4\\_E5\\_8D\\_95\\_E4\\_BA\\_BA\\_E7\\_c122\\_481219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1/2021_2022__E5_AD_A4_E5_8D_95_E4_BA_BA_E7_c122_481219.htm) 表弟在家乡一基层派出所做临时工8年了，工种消防员。名为临时工实为包身工的他，由于一天24小时都在派出所内吃住玩，又是扑火又是抓人，工作的感觉好极了，深爱自己的岗位。妻子独自一人在外开一小店，幼女交由岳父母，自己一人单过，焉能不快活？快活的人来看我这样一个满腹忧愁的人，谈及工作境遇，表弟很欣喜，报告说单位从上月开始给其交纳社会保险了。“是刚交的吗？以前没有补交？”“刚交的，以前没有。”“马上要求补交！权利60天不用，过期作废。”这个表弟就这样决定，正式委托我这个律师办理一个民工在中华大地上最小最小的案件，补交社会保险。出于风险考虑，我这个表哥仍然告诉他说，你虽然在政府部门做临时工，我们开始维权，你也同样会可能失去工作，叫你走路。“是吗？”他觉得表哥的话骇人听闻！12月12日交上劳动争议仲裁申诉状。等到12月18日，没有等来案件受理的通知，却等来了表弟已被通知辞退的消息。等到12月19日，仍旧没有等到受理的通知，却得知因为我这个律师的干涉，单位强令表弟写辞职报告，否则按旷工处理。表弟写了。被我大骂一顿。表弟没了工作，补交保险的案件却不能受理。我被所有的亲友痛骂，都指责我学法学疯了，脱离了我们中国的实际。真是郁闷！反复交涉，劳动部门寄来了“不予受理通知书”，理由是申诉人提起申诉请求超过了规定的时效！转而向法院起诉。27日起诉，法院28日收到诉状，受理期限最后一天为星期

五。立案庭法官说：“今天没有时间对付你！”又说：“什么最后一天？我们是后一天收到你诉状的！”我无言。我不想反驳，我害怕再受伤。如果等到下周，你们的立案期限还符合规定吗？我只是不解地问：这样一个中国最小最小的民事纠纷，难道7天时间还不够审查决定吗？我们平常案件一般时候都是随到随立的啊！“我们要请示院领导才能定！”“为什么要请示？复杂吗？重大吗？疑难吗？”“这样的案件需要领导帮你们协调的。”“立案以后，我们随时都可以协调的。我们也一直在沟通协调。”“尽量不让你们打官司！老百姓打官司不容易！”“这个官司老百姓能打，才几十元钱，又有律师帮助。”不行，等领导决定吧。领导年底很忙，有很多很多的评选工作，决定以后通知你。亲戚们都围攻我，早就跟你说了，跟公安机关打官司不用打的。官司未进入程序，我就已经四面楚歌。公安机关，一个专门执行法律的机关，对他自己的一名工作人员是这样。人民法院，面对认真办案的律师是这样。为什么要这样，他们说，这个地方这种情况是普遍现象。一个人是小事，可是几百个人，全部补交涉及金额上千万元呐！可是，人家日本福田康夫首相为这种事情会向民众公开道歉，我们道歉不说，连最起码的一点公道正义之心都没有！连最起码的法治理念都丢在一边了！我们不说需要温总理出来道歉，就连一个小县的县领导也看不见有任何表态！这几个百年轻人，若干年以后进入老年时，他们今天的权益决定了他们今后的生活状况，多么严重的一个社会问题隐患，我们却采取像当年“非典”流行初期那样的政策，人民的政府啊，什么是民生问题？表面文章少做，关乎百姓利益的实事多做！走出这扇大门，不去看人们身上穿

着的服装，法律的影子在哪里？ 律师，一个中国最孤苦的行业！ 律师，一个中国社会最孤单的职业！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